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8-011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于桂亭	董事	因公出差	赵如奇
王子冬	独立董事	因公出国	迟国敬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90,710,9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繁联	梁芳	
办公地址	沧州市吉林大道与永济西路交叉口处明珠大厦	沧州市吉林大道与永济西路交叉口处明珠大厦	
电话	0317-2075318、0317-2075245	0317-2075318、0317-2075245	
电子信箱	lifanlian999@126.com	liangfang42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产品、用途及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所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主要产品是PE管道、BOPA薄膜和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PE管道产品主要应用于燃

气、给水等地下管网的建设，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加快，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塑料管材的需求量不断增加，我国塑料管材业正在面临一个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BOPA薄膜产品主要应用于产品的包装，例如食品、日用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包装等多个包装领域，BOPA薄膜是近几年世界上发展最快的高档包装材料之一，已成为继BOPP、BOPET薄膜之后应用比重第三大的薄膜包装材料，而且新用途也不断被开发出来。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随着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发展，动力锂电池需求增长迅速；便携式电子产品将进一步普及，可穿戴设备、物联网等新兴市场不断涌现，我国消费类锂电池产业亦发展迅速。

目前，公司在PE管道产品和BOPA薄膜产品方面凭借其规模和技术优势已成为细分行业的领军企业，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方面随着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的不断提高和完善，以及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也已经确立了在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公司经营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所有产品均为自主生产，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市场部门的订单制订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

（二）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采购部门，原材料均自主采购。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与主要客户群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市场营销体系。

PE塑料管材产品的销售方面，公司专门设立了管道销售中心，专门负责公司管材、管件产品的销售和经营，建立了一支拥有丰富PE塑料管材销售经验的营销队伍，销售网络较为完善；BOPA薄膜产品的销售方面，公司薄膜事业部设立了市场部进行产品销售和营销管理工作。根据主要销售地域和彩印基地的分布，公司设立了两个区域市场部，分管北方和南方市场。经过近几年的市场经营，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锂电池隔膜产品销售主要由公司锂电池隔膜事业部市场部负责。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和完善销售网络。

三、报告期内项目建设情况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建设的“年产6,000万平方米湿法锂离子隔膜项目”按计划顺利完成，两条生产线分别于四月和七月建设完成并投产，由控股子公司明珠锂电隔膜实施的“年产10,500万平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其中一条生产线于七月建设完成并投产，其余按计划实施中。由于新增产能的增加，使得隔膜产品的产品结构更加完善，市场份额得到提高，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为解决目前公司PE 燃气、给水管道产品的生产能力不足，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问题，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聚乙烯（PE）燃气、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的议案》，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明珠建设实施。该项目一期工程已于2018年1月30日建成，公司年新增PE燃气、给水管道产品产能15,000吨，该项目使公司PE管道产品产能再次提升，提高了产品的竞争能力及市场占有率。

由于锂离子动力电池市场快速增长，锂离子电池隔膜的需求大幅增加，公司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产能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供需矛盾凸显，为在新一轮的市场竞争取得优势地位，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提高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年产5,000万平方米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议案》，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3,524,439,329.55	2,764,817,544.70	27.47%	2,175,258,17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280,027.17	487,319,497.79	11.89%	214,632,80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002,872.42	488,519,764.20	10.13%	212,008,78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040,264.22	172,786,700.59	190.55%	132,093,37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99	0.4468	11.88%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99	0.4468	11.88%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8%	24.10%	-5.52%	12.6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3,828,758,493.54	3,631,394,771.56	5.43%	2,435,486,57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6,477,804.99	2,713,852,923.58	16.31%	1,791,843,320.4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8,996,159.25	935,931,250.21	1,003,132,112.60	886,379,80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272,484.11	147,661,217.86	159,960,508.95	100,385,8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802,486.61	140,912,731.69	156,928,312.68	105,359,34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68,635.74	107,275,756.34	152,004,846.29	292,228,297.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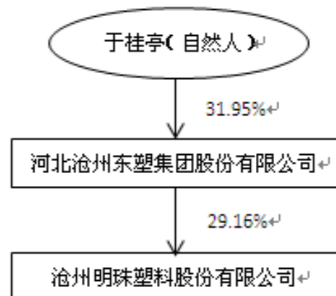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5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0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6%	318,067,550	0	质押	239,550,4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60%	71,972,138	0	质押	34,850,000	
金元顺安基金—浙商银行—万向信托—万向信托—星辰 14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03%	22,131,54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7%	11,696,68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9,327,212	0			
JF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JF 中国先驱 A 股基金	境外法人	0.60%	6,551,299	0			
崔建忠	境内自然人	0.57%	6,203,025	0	质押	1,157,300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	其他	0.39%	4,300,167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9%	4,300,167	0			
深圳福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福星高照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9%	4,300,16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崔建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81,500 股公司股票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21,525 股公司股票，实际共持有 6,203,025 股公司股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随着欧洲经济的逐渐复苏，我国经济稳中向好，经济已从高速增长阶段逐步进入高质量增长阶段，但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市场所面临的不确定因素也很多。报告期内，公司践行着责任与担当，砥砺奋进，以提质增效为中心，在强化基础管理的同时，拓展新思维、新理念，通过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经营业绩再创新高，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积极展开各项工作。

(一) 各重大项目建设实施顺利

- 1、公司“年产6,000万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按计划顺利完成，两条生产线分别于四月和七月建设完成投产。
- 2、“年产10,500万平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中一条生产线于七月建设完成并投产，其余按计划实施中。由于新增产能的增加，使得隔膜产品的产品结构更加完善，市场份额得到提高，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 3、2017年9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明珠投资建设的“聚乙烯（PE）燃气、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进展顺利。项目克服了雨季施工等诸多困难，从厂区建设、设备安装到投料开车成功，仅用105天，再次创造了“明珠速度”。目前该项目一期工程已于2018年1月30日建成，公司年新增PE燃气、给水管道产品产能15,000吨，该项目使公司PE管道产品产能再次提升，提高了产品的竞争能力及市场占有率。
- 4、2017年10月份，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隔膜科技投资建设的“年产5,000万平方米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目前正在按计划实施中，该项目建成后将缓解公司干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供需矛盾，提高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市场占有率及竞争力。

(二) 产品销售继续实现产销平衡

- 1、PE管道产品方面，受京津冀地区“煤改气”改造工程等相关政策的影响，公司PE管道产品供不应求，公司通过合理排产，对设备改造升级以及新增生产线缓解生产和销售之间的矛盾。
- 2、在BOPA薄膜产品方面，产品继续保持稳定的产销平衡。
- 3、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方面，受政策以及市场需求的影响，干法隔膜产品销量较上年有所减少；湿法隔膜产品销量增加，新增产能得到有效释放。

(三) 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取得积极进展

- 1、专用尼龙膜，产品主要适用于锂电池铝塑包装以及药品包装，该类产品目前主要是依赖进口。目前，公司通过工艺技术的改进已经完成了工艺调整，相关技术指标符合产品的要求，这将大大提高公司在BOPA薄膜产品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 2、RTP管（热塑性增强塑料管），公司采用的工艺技术是全融合玻纤带增强技术，该类产品主要适用于海陆油气田的开采与集输，目前该类产品的生产技术只有国外极少数厂家掌握。该产品作为公司PE管道产品升级及战略储备开发计划，

经过几年信息收集、市场调研，经过充分的技术分析，市场论证，具备了项目开发进入实质性阶段的条件。

(四) 2017年，公司领导班子提出了“节约、危机、自主、创新”四个意识，与管理团队一道，拓思维、统思想、讲合力、调策略、促改革，全面推进各项基础管理工作。

1、夯实基础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夯实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6S管理体系，让员工逐渐形成良好的职业素养，并且涌现出重庆明珠、管件车间等标杆单位，为全公司树立了榜样。

2、加强品质管控，精益生产。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不断完善品质控制系统，让每一位员工都牢固树立“品质第一”的管理思想，人人把好质量关，精益求精，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认真做好自检和互检，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2017年度，为完善公司隔膜产品的品质管控，隔膜事业部集中优势力量，整合技术资源，成立了以事业部总经理为组长的技术攻关小组，确定干法和湿法隔膜20多个课题，定计划、定目标、定责任、定奖惩，全力以赴提升隔膜产品品质。

3、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提高产品竞争力。

在资产方面，公司通过理顺购置决策流程、规范物资采购办法、引进专业机构审计，加强资产管理监督力度，正本清源，资产管理工得以改善；

在资金方面，2017年下半年，公司实施总公司集中支付制，归拢子分公司账户的资金，集中统一调配，减少货币资金余额；严格资金使用计划，做好资金预算与筹划，合理使用银行借款，降低应收票据的数额，控制资金支付节奏，万元以上必须承兑汇票支付；加强应收账款额度控制，坚持询证函对账制度，资金使用效率得以改观；

在费用方面，树立节约意识，通过费用定额、物料平衡、工时核定、单线当班、技能量化、预判维修、节能降耗等等措施，向管理要效益。同时进行了合理的税收费用筹划，借助全国布局的战略优势，合理整合分配资源，充分享受优惠条件；

在人力成本方面，2017年公司进行了岗位的评估及优化，有效减少无效的人力成本支出。

4、修订公司制度及流程。

良好的企业制度可以促进企业的长远发展，强化企业竞争力。自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来，公司对制度流程进行了系统的制定和梳理，覆盖了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但经过近几年的发展，有些制度已经脱节，失去可执行性，有些流程，互为掣肘，影响运转效率。2017年下半年，公司对相关制度及流程进行了细致的整理与修订，让完善的公司制度和流畅的流程运转为公司的发展、管理助力。同时，2017年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实现制度流程管理的信息化，已经实施费用报销、办公资产申请等电子审批，让员工切实体会到流程运转效率提高带来的方便。

5、建立科学的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

为发挥员工主动性、积极性，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保障，2017年度公司实施了薪酬改革。为体现每位劳动者价值的公平性，公司实施以工作能力和经验、实操水平和业绩为依据，侧重一线、稳定基层、动态中层、同岗同酬、岗技区分、岗变薪变的薪酬管理机制，突出管理效益评价、突出业绩贡献评价，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截止报告期末，薪酬改革试点方案已完成。

6、优化人力资源相关政策。

2017年，公司设置技术职，打通技术人员的职业发展通道，弥补了原有单一行政管理职务晋升通道的不足；建立了“能者上，庸者下”的干部管理机制，激活和精炼干部队伍，调整了干部考核管理办法，重业绩、看创新、讲能力，在2017年末对中高层干部进行了评议考核，根据结果对相关人员进行转岗和降职。

7、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2017年，公司全年无重大人身事故和火灾事故，未发生职业病，隐患整改率、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率、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均达到100%的年度目标，无环保违规现象发生。

8、公司产品品牌建设得到加强。

2017年，公司PE管道产品“陆通”商标通过国家商标总局审核，被认定为驰名商标；在由高工锂电、高工电动车、高工产业研究院组织的“2017高工锂电金球奖”评选中，沧州明珠荣获“年度客户信赖品牌”。极大的提高了管道产品和隔膜产品的行业品牌地位。

9、屡获殊荣，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2017年5月，在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联合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河北辖区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中，首届全景投资者关系评选结果揭晓，沧州明珠荣获“2016年度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称号。

2017年8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九届中国上市公司金牛奖评选中，沧州明珠荣获“2016年度金牛投资价值150强”称号；在由证券时报主办的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沧州明珠荣获“中小板上市公司价值五十强”。

10、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一直贯彻“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核心，对员工实行精心化、人性化企业文化管理。

2017年公司建立了企业微信，通过企业微信内的“企业内刊”、“公告栏”等栏目对公司事件、新闻等事项进行宣传，让广大员工可以通过多种途径了解公司事项。同时，公司每一位员工在生日当天都会收到公司定制的蛋糕和企业微信祝福。本年度公司还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不断改善食堂饭菜质量等，员工的事无小事，公司把人文关怀落实到每位员工的工作生活中。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2,443.93万元，较上年增长27.47%；实现营业利润70,561.43万元、利润总额70,264.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528万元，分别较上年提高14.76%、14.67%、11.89%。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2,443.93万元，较上年增长27.47%。其中，PE管道塑料产品、BOPA薄膜产品、锂离子

子电池隔膜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0,394.22万元、92,339.07万元、43,158.52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36.71%、17.70%、14.34%，主要原因是：（1）PE管道产品销量提高，管道产品销量为149,548.43吨，较上年同期增幅32.01%；（2）BOPA薄膜产品销量略有增加，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提升。（3）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报告期内有三条新生产线先后投产，新增产能增加，2017年公司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销量为5314.21万平米，较上年同期增幅242.83%。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528万元，较上年提高11.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PE管道产品和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由于销量增加导致实现的利润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PE 管道塑料制品	2,103,942,188.04	287,433,392.19	22.05%	36.71%	110.42%	-0.74%
BOPA 薄膜塑料制品	923,390,747.26	268,854,318.46	33.35%	17.70%	-4.60%	-6.81%
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材料	431,585,238.49	149,326,588.46	47.75%	14.34%	-23.98%	-15.8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2,443.93万元，较上年增长27.47%；实现营业利润70,561.43万元、利润总额70,264.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528万元，分别较上年提高14.76%、14.67%、11.89%。

报告期内，公司PE管道塑料产品、BOPA薄膜产品、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0,394.22万元、92,339.07万元、43,158.52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36.71%、17.70%、14.34%，主要原因是：（1）PE管道产品销量提高，管道产品销量为149,548.43吨，较上年同期增幅32.01%；（2）BOPA薄膜产品销量略有增加，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提升。（3）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报告期内有三条新生产线先后投产，新增产能增加，2017年公司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销量为5,314.21万平米，较上年同期增幅242.83%。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253,897.9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7%。其中，PE管道塑料产品、BOPA薄膜产品、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164,007.97万元、61,544.63万元、22,549.60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38.02%、31.10%、64.15%，主要原因是：（1）PE管道产品产销量增加，原材料成本增加；（2）BOPA薄膜产品原材料成本增加；（3）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产销量较上年大幅提升，致使其主营业务成本增幅较多。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528万元，较上年提高11.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PE管道产品和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由于销量增加导致实现的利润增加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相比，公司会计政策发生了变更。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内容及影响：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191,754.06
营业外收入	7,552,939.73	7,022,766.33
营业外支出	9,474,842.18	9,136,422.84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 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 以上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0.00%	至	-30.00%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5,490.9	至	9,609.08
2017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727.2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隔膜产品受相关政策及市场影响，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产品毛利率降低，导致产品盈利能力下降；2、BOPA 薄膜产品自 2018 年开始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大，产品盈利能力大幅降低。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宏伟

2018 年 3 月 22 日